

中关村视听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团体标准立项通知

AITISA【2025】16号

关于下达《医疗人工智能应用技术要求 第1部分：总体要求》、《工业智能体技术 第1部分：总体要求》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联盟秘书处审查并报标准工作组会议审核论证，现决定立项《医疗人工智能应用技术要求 第1部分：总体要求》、《工业智能体技术 第1部分：总体要求》2项团体标准。现下达联盟2025年第10批团体标准制定计划，本批计划共计2项（见附件）。

请各主要起草单位，抓紧落实和实施计划，在标准起草中加强与有关方面的协调，广泛听取意见，保证标准质量和水平，按时完成团体标准的制定任务。

中关村视听产业技术创新联盟

2025年12月30日

附件：联盟 2025 年第 10 批团体标准制定计划项目汇总表

序号	计划编号	项目名称	标准性质	制修订	项目周期 (月)	牵头起草单位
1	2025123001	《医疗人工智能应用技术要求 第 1 部分：总体要求》	推荐	制定	24	鹏城实验室，北京大学，清华大学等
2	2025123002	《工业智能体技术 第 1 部分：总体要求》	推荐	制定	24	鹏城实验室，中兴通讯，中南大学等